

证券代码：870364

证券简称：云峰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建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39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吴建春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2 年工作进行了框架性安排，拟定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3）、《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公司已聘请其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符合公司财务审计需要。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上披露的《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5,39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联盛（江阴）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缪申周、陈蕴琦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江苏联盛（江阴）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5 日